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WNRAY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東瑞製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48)

公佈

(1)執行董事及總裁辭任

及

(2)委任總裁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高毅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九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冬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九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及總裁辭任

東瑞製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高毅先生（「高先生」）因健康理由已向本公司遞交了辭職書，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九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及其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層面的其它董事職務。

高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概無有關高先生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

本公司謹此感謝高先生為本公司做出的貢獻。

委任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冬梅女士（「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九日起生效。

黃女士，50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盟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現為蘇州東瑞製葯有限公司新葯銷售部總經理及東瑞葯業(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彼被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的營銷管理工作。黃女士擁有逾二十年製葯行業經驗，專注於醫葯產品的銷售、市場推廣及業務拓展的計劃與管理工作。黃女士曾擔任珠海聯邦製葯

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銷售部副總經理等管理職位。

除上文所述外，於本公佈刊發之日，黃女士(i) 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當任何職位；(ii) 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刊發之日，黃女士持有1,664,000股當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彼之購股權時將發行給彼之相關股份權益。除上述披露外，黃女士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定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黃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黃女士與本公司已訂立總裁服務協議，任期將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九日起為期兩年。黃女士的委任可於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二個月的書面通知書予以終止。根據彼之服務協議，黃女士將有權享有酬金為每年港幣 1,215,000 元(包括基本薪金及退休計劃供款)及酌情發放的花紅，酌情發放之花紅數額由董事會不時參考本公司之業績、彼於本公司之職務、權責、及彼對本公司之貢獻以及當時市場慣例酌情釐定。

有關黃女士的委任，除上述披露外，概無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第(h)至(v)段規定須作出披露的資料。就委任黃女士一事並無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東瑞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其玲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包括李其玲女士、熊融禮先生、李東明先生及高毅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梁康民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潘學田先生、蔡達英先生及勞同聲先生。

* 僅供識別